

WAITING FOR
YOU IN
MISSING YOU

元江 / 著

我在思念里
等你



我在思念里 等你

元江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在思念里等你 / 元江著. — 北京: 中国言实出版社, 2015.9

ISBN 978-7-5171-1587-8

I. ①我… II. ①元…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238811号

责任编辑: 陈昌财

出版发行 中国言实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180号加利大厦5号楼105室

邮 编: 100101

编辑部: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路甲16号五层

邮 编: 100037

电 话: 64924853 (总编室) 64924716 (发行部)

网 址: www.ysfazhan@163.com

E-mail: yanshicbs@126.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环球印刷(北京)有限公司

版 次 2015年12月第1版 2015年12月第1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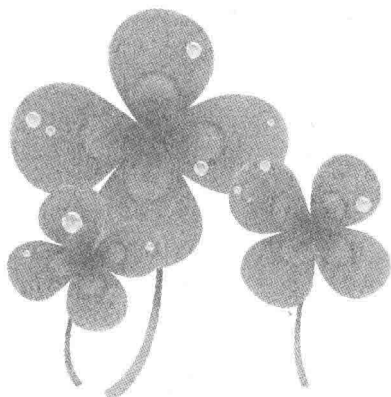
规 格 710毫米×1000毫米 1/16 17印张

字 数 190千字

定 价 26.80元 ISBN 978-7-5171-1587-8



第一章·····	001	第十五章·····	154
第二章·····	013	第十六章·····	167
第三章·····	021	第十七章·····	173
第四章·····	027	第十八章·····	188
第五章·····	033	第十九章·····	196
第六章·····	043	第二十章·····	203
第七章·····	058	第二十一章·····	217
第八章·····	070	第二十二章·····	224
第九章·····	089	第二十三章·····	229
第十章·····	100	第二十四章·····	239
第十一章·····	111	第二十五章·····	250
第十二章·····	133	第二十六章·····	255
第十三章·····	142	第二十七章·····	264
第十四章·····	148		





★ 第一章

二十多年前，有经验的好心人说我怎么看都像个短命鬼，铁定活不过20岁。这件事情对我的影响不大，看来我从小就不惧死亡，不知死活；但我的母亲却因此养成了一个逢庙拜佛，见佛烧香的习惯。然而今天，我稳稳当当地过完了我的第三十个年头。并且，我非常确定我将继续活下去。

最近一月来每天都不能有一个完整的睡眠，睡到一半必醒无疑，一个梦纠缠着我，一个很长很长的梦。被梦纠缠和被女人纠缠感受是不同的，但也有相同之处，那就是同样让人厌烦。我长得很省心，大概没有被女人纠缠过。被女人缠感受如何我欠缺体验，这是听来的。有生以来虽然只有三十个年头却是第一次做这样长的梦，好像永远不会结束。如同女人发起了牢骚，很麻烦！

醒来的时候习惯性地看了一眼床头钟，这几乎已经是一个没有任何意识的动作，意料之中又早起了，才中午12点。上完夜班回来一直听音乐到早上6点才睡下的，本以为可以睡晚一点，却还是12点。最近和12点这个时间点铆上了，或许更应该说是12点和我铆上了，我本人并不愿意现在的情况，每天一睁眼就是同一个时间点，好像脑袋里装了一个廉价闹钟一样。这还是要怪那个梦。

我爬下床穿上拖鞋走出卧室，第一件事就是打开音箱放音乐，我意识到这段时间我听音乐很疯狂，接近走火入魔，不存在任何的优劣性和选择性，只要是个旋律我都能听得很起劲。应该还是和梦有关，我是这么认为的，想不出其他更加有说服力的原因了。以前也喜欢听音乐可是不像现在这样，只要清醒着就必须听音乐，没音乐就浑身难受，如同婴儿饿了喝不上母乳。没有心思做其他任何事。很难想象如果世界上突然没有音乐了我还能不能活下去。很白痴的一个想法，怎么可能没有音乐呢！这个世界势必会和音乐一同存在的。我独自在心里乱想着。

处理好那些生活琐事之后坐在沙发上无事可干，距离上班的时间还太早，



看了一下时间还有足足半天，难道就真的要坐在沙发上听半天音乐不动吗！人怎么可以不动呢！人还活着的时候是无论如何不能不动的啊！想不动的话死后有的是时间的！可是到底该干点什么呢？躺回床上继续睡觉？无论如何再也睡不着了。看书？最近一个月我看到文字都没有什么好感，看不下去，一时间又没法弄到动画的来看。把刚才洗好晾起来的十几件衣物解下来洗第二遍？是个可以消耗一大段光阴的好主意，但是然后呢？接着洗第三遍第四遍吗？看来还是行不通。穿上运动鞋运动服出门做一个午间长跑？好像也不太合适，再说也实在不想做运动。找个人出来见见面，可是找谁呢？下午一点可不是找人聊天的好时间，这个时候找人估计连流浪汉都没空搭理你。最好还是打消这个念头，我劝自己。

我不敢想象这样的日子我居然能安然无恙地度过了五个年头。不过还好，并不一直都是这般过活，只是最近一个月是这般生活的罢了，自从开始做那个梦起这样的生活就开始了。这样想着想着时间总算流走了一些。是件值得让我高兴的事。

时间对有些人来说可能永远不会过多，只不过我不是这类人罢了。想方设法消耗时间是我生活的一大难题，这或许听起来是一件可悲的事，但这也是事实。事实就是这样，不管是好是坏它还是事实。令人宽慰的是这样做的人远不止我一个。

时间还有大把，最后我在搬出啤酒左手和右手划拳和打扫卫生之间选择了后面这件事来让自己忙碌起来。我已经不记得我上次打扫房子是什么时候了，既然能忘了至少可以说明那一定是一段不短的时间了。有时候我也觉得家里面有一个女人看起来更像家一点，至少打扫卫生的事有了着落。可是女人就是这么一回事，没有的时候烦，有了的时候麻烦！

我按照卧室客厅最后是厨房的顺序来搞，平时我一直觉得房子小得可怜，打扫起来的时候从来没有觉得这样大过。

我先搬开所有家具然后清扫了一遍角角落落，收获非常的不错，有好几堆垃圾，心情顿时好了起来。把所有的垃圾弄出房间后我又清洗了一遍所有的家具，其实就是抹了一遍各个桌子，洗了几天积攒下来的餐具。在这过程中自然音乐从不曾停过。完事后房间明亮了不少，心情就更加不错了。最高兴的是花



了不少时间。正高兴着的时候电话响了，怀着不错的心情接通了它。

“知道我是谁吗？”对方没有一点提示就是一个问题，语气非常诚恳。

“不知道。”我也回答得没有任何隐瞒，毫不犹豫。

“应该的。”对方说。我一时不能准确地体会这三个字的含义，到底是我不知道她是谁是应该的还是我应该知道她是谁。所以我没有说话。

“还记得宁芙吗？”

听到这个名字我浑身像触电般兴奋不已：“忘不了。”心中有难以平息的激动。不过最终还是被我平息了。

“有时间见个面吗？很久没见了！”对方说话的语气一如既往的很稳当。

“时间有的是，说个地点和时间吧。”

“我们最后一次见面的酒吧还在吧，就那里可以吗？下午7点可有时间？”

“还在，就那里吧，不用担心时间。”

“下午见。”

“下午见。”电话挂断后我满脑子翻滚着的都是有关宁芙的回忆。那些回忆似乎是一下子从深渊里复苏的一样，势不可挡，像是已被埋没了千年。

我和宁芙成为朋友的时间久得让我自己都记不清了，现在想起来似乎从石器时代就已经开始了。但是尽管时间长得不可理喻，我们也只是朋友，单纯的朋友，那时候感情好得令人叹为观止，很好的感情一直保留到大学毕业。大学毕业后我们去了不同的地方。她属于绝对好学生类型，顺利得到了出国深造的机会，我的情况根据目前的状况可想而知只能留在出生地的广东深造，如果我都能出国深造的话估计没有几个人不可以了。宁芙是主修英语的，最后一次见面是为她饯行的时候，之后没有过任何联系，不是我不想，我其实是很想的，可是没用。听说她四年前结婚了，好朋友结婚还得听说才知道的确有点说不过去，但这却是事实。我没有接到邀请，估计还有大把人有接到邀请，这是我自慰的想法。想来已经有七年没有见面了，别说见面，在这七年里我们之间甚至没有过任何朋友间该有的联系。这就难怪我会听不出来她的声音了，因为想法里已经有七年不出现过这个名字了，声音就更难记得了。

交代好工作的事情后也该是出发去约定地点的时间了，大概20分钟车程，不堵的情况下，不过这是很少有的情况。提前半个小时是早已经养成的出行



我在思念里等你

习惯。

我到指定地点的时候时间还早，离7点还有20分钟。很久没有来这里了，最后一次来也是七年前了。没有想到的是这里的装饰没有一点发生变动，只是有点变旧。不知道老板是不是一直没变，要不然应该不会出现这种情况才是。在现在的世道上没有任何东西可以保留七年之久不变，不管是有形的还是无形的。不过这些都与我没有太大的关系。

我找了七年前和宁芙坐过的位置准备等她。大概是时间还早的缘故酒吧里人不是很多，环境很安静。弹奏者弹着好听的钢琴曲，名字叫不上来。侍者走过来问我要点什么，我点了一杯白开水，不想喝酒，只想喝白开水。在这种环境下最适合做的事就是回忆。于是我抓住时机试图想起宁芙之前的事来。

在外形上宁芙很随便，在我的记忆里永远都是扎着马尾辫子的提一个一般的手提包穿一双女性运动鞋脸上永远挂着单纯的微笑的姑娘。人生目标也很简单，只想要一份很实在的感情然后可以有一个幸福的家庭就行。当时我觉得这是这个世界上最简单的人生目标了，甚至都不算是什么目标。现在才知道这其实并不容易。还好我当时并没有对她的这一人生目标发表看法！在我看来宁芙一直是一个非常好的女孩，她离开后我为此很长一段时间开心不起来，之后就一直不怎么开心了。不过现在看来她应该实现了她的目标才是了。理论上来说我应该为她高兴！

想到这里的时候宁芙走进来了。我一时间差一点认不出来，和我脑海里的宁芙相差实在太过遥远，完全是两个没有任何联系的人。她已不再是那个我认识的宁芙了，至少从外形上看是这样的。马尾辫变成了华丽时髦的卷发，一身名贵服装代替了校服，运动鞋变成名贵高跟鞋，高度在15到17公分之间，手提包也绝对不是什么便宜货。看上去上上下下透着一种高贵迷人的气息。

我起身为她拉出椅子服侍她坐下，然后我坐回自己的位子。过程中脸上一直保持着微笑，内心持续兴奋。

“喝点什么？”我问，我尽量不表现出我的惊讶之情来。

“咖啡。”

“我差一点没能认出你来，变化很大。”

“可能是吧，毕竟有七年不见了！单单是变老这件事就已经和七年前大不



一样了。你倒是一点没有变啊。”

“总得有一个人不变好一点，都变了认起来不容易。”这时候她要的咖啡到了，她轻轻拿起勺子搅了搅咖啡，沉淀的牛奶翻滚起来，黑色的咖啡立刻变成了混色的牛奶咖啡，然后她又在杯子壁上轻轻碰了碰，放下勺子，端起咖啡轻轻啜了一口然后放下抬起脸看我，整个动作优雅别致。像是接受过专门训练一般。

“的确是，说话还是那么咄咄逼人！”

“不是说我一点没变了吗！说话自然也不会变，”我停了一下，吞了一口口水使自己的声音低沉下来，尽量表现出严肃的神情来，“七年不见了，这七年可是一点没有你的消息啊！能说说吗？很想知道啊！”

“在怪我吗？”她又喝了一口咖啡。

“没有那个意思，只是这是一个迟早都必须问的问题而已，不是吗？”

“的确是，突然销声匿迹七年之久的朋友一声不响又回来了的确要问一下，不论站在哪个立场都该问一下。我好像也该交代一下是吧！”她又喝了一口咖啡，“只是现在真不想说这个可以吗？以后一定交代清楚。”

“当然可以。”我只能这么说。

“你还好？”

“是问我这七年过得怎么样是吗？还是最近？”

“怎么说都可以。”

“挺好的，目前在一家酒吧里当管理者兼调酒师，两年前买了新房子，今天觉得挺宽敞的，身体也无病无痛。”我喝了一口白开水，“你呢，看起来不错啊！”

“那就不错吧，现在在一家大学里教英语，工作挺轻松。”

“你怎么会有我的电话的，我记得不是七年前的号码了，你应该不会有啊。”

“想有就有了，这不是你经常说的话吗？”

“你还记得这句话！”

“当然。能记上一辈子。”她顿了顿说：“一整天都要上班吗？”

“不会，你应该了解我才不会将所有时间都用来上班的，尽管我不上班的

时候也无聊得难受，晚上才忙。”

“就是说上晚上的班是吗？那现在不是应该在上班吗？”

“班什么时候都有的上，不能不见你。”

“晚上上班白天就是整天忙着睡觉了？记得你不会喜欢这样才对吧？”宁芙轻轻笑了笑说。接着端起咖啡喝了一口。

“当然不只是睡觉，总会有其他的一些事可干的。”

“那最近白天除了睡觉外在干什么？”

“做梦。”我很坦白地回答她。

“做梦？”她好像被什么震了一下，眼神里弥漫着疑问。

“就是普通意义上的梦，不是什么特殊的梦。”我看出她心里的想法，就是要我解释一下的意思。

“喜欢上做白日梦了吗？没记错的话以前不是这样的吧！”她满不在乎地说，手里不停转动咖啡杯子。

“不是喜欢，是没有办法，我也不想做梦，只是最近一个月一直在做一个连续的梦而已。谈不上喜欢，好像还有一点不喜欢。”

“就是被一个梦喜欢上了是吗？按照你的说法。”她继续转动杯子。

“可以这么说，”我喝掉最后一口开水，“七年来从没有找过我，现在怎么突然找我？有什么事我可以效力的吗？”

“别误会，不是来找你帮忙的。”

“没那个意思，就是想知道而已。”

“真想知道？”

“太真了。”

“最近常梦见你就忍不住来见你了。”她脸上流露着开玩笑的表情。

“这样啊，没有什么好梦了就梦见我是吗？”

“基本上是这样的。”

“不错的梦。”我召来侍者准备要第二杯白开水，“还想喝点什么，等一下可有时间一起吃饭。”

“不喝了，吃饭倒是可以。”

这时候侍者已经来到我面前。“没事了。”我只能这样说。侍者用微笑还以



我的误叫，宁芙静静地看着我的一举一动。我们是老朋友了，虽然在某种意义上是老不见面的朋友，但我还是没有觉得任何的不自在。结了账后宁芙建议找个地方吃点东西，对于她的建议我从认识她开始都一一接受了。这次也一样。

“有没有目的地？”我问她。

“你有吗？”这是她一向的回答。

“很久没有在外面吃饭了，不是很了解。”我很过意不去地说。

“边走边找吧，不想去什么大的场合，找个地方最好，最好是能有夜排档这种地方。”

“那地方有是有但是离这里不是很近。”

“你赶时间吗现在？”

“当然不是，今天所有时间都是你的，只是怕你饿着了。只要你没有问题我奉陪到底。”我尽量说得坦坦荡荡。

“那就走吧。”她这话说得很有侠女色彩，“开车去还是叫的士？”

“开你的去吧！”

“也好，这样找起东西来方便一点。你等一下，我去拿车。”说完她独自向停车场走去，我静静地看着她的背影在心里确定这个背影还是以前的背影，尽管人变了很多，背影却几乎没有变化。没有几分钟她开着车来到我面前停下，我打开车门走进副驾驶的位置，她看着我然后看着路。车子慢慢启动，这个时候我很想说点什么，但我不知道该说点什么好，只好什么都不说。不得不承认我们之间陌生了，这是我多么不愿意的事！

我们开着车子在广州胡乱转着圈，广州是一个很适合做这件事的城市。大约过了半个小时我们没有找到可以停车的地方。

“回来的事有没有和朋友们说。”我没话找话说。

“还没有，不想说，本来谁都不打算见的，最近老梦见你才见的。”她边专心开车边回答我的话。

“单单梦见我吗？这可不是一般的事。”我尽量用玩笑的语气说，“为什么不想让朋友知道呢？他们应该都会高兴才对。”

“不知道，就是不想，或许只是最近想一个人生活一段时间吧。等什么时候想了会说的。”



我本来想问一下她怎么会一个人生活呢，不是已经结婚了吗？但还是算了。不知道为何，我内心里很抗拒谈论有关她婚姻的事情。

这个时候我完全忘记了我们是在找地方吃饭，我想宁芙也忘了，从她的神情上我是这么认为的。我不知道宁芙发生了什么事，但是我可以感觉得出来一定发生了一些不开心的事。感觉别人最近的遭遇是我所具备的本领中的一种。这样我说起话来就更加要小心谨慎了，要换是以前我当然可以有什么说什么，可是现在还可以这样吗？很明显最好不要冒险。

“结婚没有？”她突然开口问。

“女朋友都还没有着落呢！”

“你现在已经完全可以结婚了啊，有房有车还有一间酒吧。是你不想吧！真没有想过结婚吗？记得你以前说过30之前绝不结婚的，现在30了吧。”

“想过，今天早上打扫卫生的时候。”我开玩笑地说。这时候时间已经快9点，这个时间是个怪时间，不论是吃晚饭还是吃夜宵都不太合适。宁芙看上去已经真的忘记我们这一趟的目的了。不像是去吃饭的，倒像是吃了饭的。因为从一开始车速就一直在减。虽然说在现在这个时代完全没有必要为了吃饭这件事着急，只要有钱，但是宁芙似乎并不是不着急那么简单。

一番艰难后我们终于吃了一个很简单的晚饭，名副其实的那种简单。我完全没有心思用在食物上面，宁芙看上去也是一样，她吃了三分之一就不吃了，突然就不吃那种，像是突然间想起什么事似的，我在这方面一直很善解人意，看到宁芙没了心情我立马也陪着她没有心情。在宁芙送我回我放车的地方的途中我们一句话没说，本来应该有说不完的话才是，毕竟七年没见面了，可能也正因为如此的原因吧，时间太久了所以才会一时间无话可说了。

坐在副驾驶位置上的我一直希望宁芙能说话，说什么都可以，有意义的没意义都无所谓，这样我可能就知道说点什么了，可是她一句话没有说。我只能在心里面一直全心全意地听引擎声。

“可能是太久没有相处了，不知道该说点什么，下次还能找你吗？可能会找回一些以前的感觉！”分手的时候宁芙坐在车里面望着我说。

“随时可以，路上小心。”

“走了。”



“嗯。”我点着头回应她。我一直望着车尾灯到消失然后钻进自己的车里，发动引擎，看了看时间，晚上11点，平时的工作时间，决定去酒吧看看，现在回家去似乎很难找到有用的事来干。

可能是黑暗的缘故，觉得心里面总有一种挥之不去的悲伤之情，找不到其他原因。我摇下车窗，风很善解人意地溜进来，微凉微凉的感觉，很好的一种感觉。我打开音乐，空气里立刻弥漫开来张国荣的声音。突然想到如果张国荣现在还在的话他应该不会像我这般开着车听着自己的声音在深夜里破风而行吧。那他会干什么呢？在这样的黑夜里。在家里睡觉吗？我想他会在唱歌吧。当心里有情绪的这个时候最适合唱歌了。我不会唱歌，所以我听。当初是什么让他放弃一切离开这个世界呢？难道真的有比人间更加美好的地方吗？可能有也可能没有，想不明白，至少现在无法想明白，可能到自己想离开的时候就能明白了吧。

停好车走进酒吧的时候合伙人对我说很多熟人问起我今天去哪里了。我听后只是点一下头，没有做过多的回应。

“今天不好意思了，临时叫你来干活。”我真心地说。

“说什么话呢！这也是我的工作啊。”他笑着说，“喝一杯吗？”我点点头表示接受他的建议。

“痛苦？”他突如其来地问。

“痛苦？”我一时间没能领悟他的话，“没有才是啊。”

“不，你现在就算不痛苦最起码有心事，”他极其随便地说，“回去吧，心情不好可不合适留在这里，留在这里也没用，回去想清楚了心情就会好了。知道吗？好心情可是很重要的啊。”

“酒吧不是专门为心情不好的人准备的吗？”我在心里问。我被他的话差一点吓着了，和他一起相处了5年从来不知道他还有看人心情好坏这一本事。我没有可以反驳他的话，喝完杯子里最后一口后决定听他的，回去想想最近发生的一系列事。

合伙人叫丁也，我不记得我们是如何认识然后一起经营酒吧的细节了，平时也很少聊天，这是因为我和他都不是属于喜欢聊天那类型的人，他负责酒吧白天的活，我负责晚上。虽然一起干过不少事，却只知道他好像一直很喜欢文



我在思念里等你

学。5年前我们好像也是在一家酒吧遇上的吧。不记得我当时为什么上酒吧了，好像我当时正一个人在喝酒然后丁也来到我面前我们就这样认识了，没有一点传奇色彩。现在想起来我们的相遇就好像肚子饿开冰箱拿面包那般。之后有一天丁也突然打电话给我说我们一起合伙也开一间酒吧怎么样？他出钱我出劳力。我当时想也没想就说好啊，然后就这样一起干到现在。想起来不可思议，一个喜欢文学的人和一个不知道自己喜欢什么的人居然能一起合伙5年之久！

在回住处的途中我一直在交替着想着宁芙和丁也两个人。回到住处后时间刚好又是12点，由于想得可能有点认真，以至于我进入房间的时候忘记了今天早上自己将房间打扫过以为进错别人的家了。冷静下来后决定无论如何该打个电话给严齐跟他说一下宁芙已经回广州的事，记得不错的话宁芙好像没有提醒我不要把她回广州的事跟任何人说，既然这样她就一定会想到我一定会跟严齐说的。她记得我说过想有就有了这句话不可能忘记我说过无论何事绝不骗人这句话的。

打通严齐的电话后可以知道他正在做春秋大梦，“不好意思啊！打搅你做春秋大梦了。”我道歉说。

“没事，我的电话开到现在就是给你打的，这个时候除了你不会有人打电话了。”他说。

“有件事想跟你说一下，”我尽量要自己的声音听起来严肃，“宁芙回广州了。”

“是吗？”他的反应意想不到的冷静。听起来就好像我跟他说明天可能会下雨然后他说可能吧一样。不过话又说回来，我和宁芙的关系要远比严齐与宁芙的关系密切，我见到宁芙之后也不知道说点什么好，严齐有这样的反应也的确合乎情理。

“嗯，只是跟你说一声而已，没其他事了，你接着睡吧。”

“哦，这样挺好啊。”

然后我先挂了电话，将手机随便丢开后开始找酒出来喝，习惯了白天睡觉晚上干活的日子，一下子要我晚上睡觉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这个时间正是我精力十足的时候，无论如何睡不着，再加上今天可不是普通的一天。今天里面我见到了七年之久一直想见而见不上的好朋友，最起码七年之前不会有人反对我



们是好朋友。发现合伙一起干活五年之久的家伙不是一个简单的家伙。这两件事无论哪一件都不算是小事，然而两件加起来也算不得什么大事，毕竟这两件事无论其中哪一件还是两件加在一起都不能让中国经济增值又不能影响中国人民的意识形态对世界格局也不会有什么影响，所以不算什么大事，但对我个人来说决不能说是小事。

严齐是我最好的朋友之一，为人真诚，待人坦然，是个不错的交友对象，平时也没有什么不好的习惯，所以一直找不到一个女人，这是我的看法，而实际上是他看不上普通的女人，尽管他自己也极其普通。唯一坚持的事就是热爱音乐，曾经还差一点成为流行歌手，至于差的是哪一点呢，我不知道，他也不说。平时靠在酒吧里玩音乐生活，大部分都在我们的酒吧里。钢琴弹得极好，这一点我和丁也都这么觉得，别人觉得如何，没有做过调查。吉他弹得也极好，也是我和丁也这么觉得。能唱一千多首歌，死人的活人的都有，甚至有时候可以边弹奏《生命交响曲》边演唱张国荣的《沉默是金》，并且非常投入。总的来说严齐的确是个很好的玩音乐的人，为什么不能出名我们都想不明白！这不奇怪，我们也不明白为什么世界上会同时有黑人白人和黄种人而不是只有一种人。毕竟我们不明白的事还真不少！

挂了严齐的电话后打开音乐边喝酒边听音乐，外面是很静很静的黑夜，夜风的声音若隐若现，像是在故意挑逗着什么似的。我开始回忆宁芙今天和我见面的情况和我说过的话，一头淡黄淡黄的卷发一双名贵的黑色差不多15厘米的高跟鞋一个黑色的名贵手提包一直挂在左手上上身是一件我说不上款式的咖啡色衣物，我向来对女人的衣物的辨认没有什么才能，下身是一件长裤，款式品牌依然叫不上来，黑色。整个人看起来美丽高贵大方。如果我没记错的话宁芙比我小两岁，我今年30，没算错的话她应该是28岁。我相信在所有28岁的女人中宁芙绝对是算得上美丽的，虽然我并没有见过很多28岁的女人。女性朋友中28岁的有几个，但是都没有宁芙美丽。

宁芙说是因为最近老梦见我才来见我的，很奇怪的梦，朋友这么多单单梦见我。不过除了这样我还真想不出什么原因。朋友这么多单单来见我！这样说来最近老是做梦的人不只有我一个，只是不同人做不同的梦而已！

说到梦让我想起来我最近的梦也不简单，比起宁芙老是梦见我，我的梦似乎



我在思念里等你

更加不同寻常。宁芙梦见的再怎么说也是一个自己很好的朋友，可是我梦见什么呢？我也不知道，因为我的梦还没有结束，从第一天做这个梦起每天的做梦内容都不尽相同。第二天的接着第一天的继续做，往后每一天的梦都紧接着前一天的梦往后延续，想起来就好比永远没有结局的连续剧，现在还没有结束。

在我的梦里我不是我，最起码我不完全是现在的我可是我又非常清楚那就是我，我清晰地记得梦里的我做的每一件事，记得我说的每一句话我身边的人说的每一句话，一切都好像那么真实。

我决定好好回想梳理我的梦！



❖ 第二章

丙晨来敲我的房门的时候时间是深夜一点钟，当时我正在看乔伊斯的《尤利西斯》中文版的第一章的第七遍。这个时间点本来应该是很宁静的时间，对一般人来说适合睡觉，对我最近来说适合看书。这并不是说我有多么不一般！

敲门的声音很不一般，急促没有节奏而又力度十足还很不耐烦，不像是一般人做得出来的行为，在我的朋友中没有人是这般敲门的。要是有的话我也会立马不和他做朋友。听起来像是来追债的。可是在我的记忆里我没有欠什么人的钱非要这个时候来讨不可，情债也不记得欠过谁的。还有一点这里并不是我的家，没有理由追到这里才对。

外面的敲门声变得越来越刻不容缓，每一声都好像是在警告我再不开门下一秒就要破门而入似的。尽管破门而入好了，反正这门不是我的，我心想。但是敲门声让我难受，我无可奈何放下手中的书差一点就怒气冲冲去开门。门开后出现在门口的是一个20岁上下的，上一点的可能性大一点的女孩，她脸上挂满笑容，穿一件不新不旧的牛仔裤配一件风衣，鞋子是一双平底旅行鞋，很少见的品牌以至于我没见过，不过既然能有人穿着就应该是地球上的产品，肩上背着一个旅行包，不是很大的那种。看到这种情况我知道无论如何不能表现出生气来，那样就没有风度了。

我的第一反应就是以为她是上门服务的小姐，这怪不得我，这个时候一个自己不认识的人突然敲开一个在酒店入住的男人的房门基本上只要是个女人都会让人这样认为的。不过我必须承认这般打扮的上门小姐我生平还是第一次遇见，当然了，我并不是说我见过很多上门小姐。花样真不少，我又一次心想。

“您上错门了，我没有定任何服务。”我脱口而出。

“没错，我不是妓女。”她说得很直接。

“对不起，不是妓女的我也没有叫过。”我很尴尬地说。